

霍文旅体〔2021〕52号

关于印发《霍邱县2021年文化惠民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

现将《霍邱县2021年文化惠民工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霍邱县财政局

霍邱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2021年5月12日

霍邱县 2021 年文化惠民工程实施方案

根据《安徽省民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民生工程项目化精细化申报管理的通知》（民生办〔2019〕12号）、《安徽省民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完善提升民生工程有关工作的通知》（民生办〔2020〕3号）、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国家体育总局、中国科协、财政部及我省相关部门关于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大型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送戏进万村、基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等相关政策文件精神，现就我县 2021 年文化惠民工程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对民生工程提出的要求，围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十四五”规划建议内容，贯彻省委省政府部署，以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文化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全面加强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实施大型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提升农村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服务效能和应急管理能力和提高基层文化惠民工程覆盖面和实效性，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二、目标任务

1. 全县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健全与其职能相适应的基本文化服务项目并免费向群众提供，公共空间设施场地免费开放。所有免费开放场馆实现规章制度健全，服务内容明确，保障

机制完善，设施利用率明显提高，形成一批具有特色的公共文化服务品牌。

2. 完成“送戏进万村”演出任务不少于 398 场，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3. 实施大型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县体育中心公共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及区域内的公共体育场地和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所有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场馆规章制度健全，服务内容明确，保障机制完善，设施利用率明显提高，为群众提供便捷的公共体育服务。

4. 全县应急广播系统已建成，农村应急广播终端覆盖所有行政村，并与省级应急广播调度控制平台实现对接。

三、实施内容

（一）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的基本内容包括公共空间设施场地的免费开放和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的免费提供。其中，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随社会发展、政府财力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增长而发展变化。具体内容如下：

1. 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包括：一般阅览室、少儿阅览室、多媒体阅览室（电子阅览室）、报告厅（培训室、综合活动室）、自修室等公共空间设施场地免费开放；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公益性讲座和展览、基层辅导、数字文化服务、流动服务等基本文化服务项目健全并免费提供；为保障基本职能实现的一些辅助性服务如办证、验证及存包等全部免费。

2. 文化馆免费开放包括：多功能厅、展览厅（陈列厅）、宣传廊、辅导培训教室、计算机与网络教室、舞蹈（综合）排练室、

独立学习室（音乐、书法、美术、曲艺等）、娱乐活动室等公共空间设施场地免费开放；普及性的文化艺术辅导培训、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公益性展览展示、培训基层队伍和业余文艺骨干、指导民间文化传承和群众文艺作品创作等基本文化服务项目健全并免费提供；为保障基本职能实现的一些辅助性服务如办证、存包等全部免费。

3. 文化站免费开放包括：多功能厅、展览厅（陈列厅）、辅导培训教室、计算机与网络教室等公共空间设施场地免费开放；书报刊借阅、群众文艺演出活动、数字文化信息服务、公共文化资源配送和流动服务、体育健身、青少年校外活动等服务项目健全并免费提供；为保障基本职能实现的一些辅助性服务如办证、存包等全部免费。

（二）农村文化活动（“送戏进万村”）

由县局统筹，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购买专业院团、民营院团的专业化演出，向全县每个行政村送正规演出不少于1场，丰富农村群众文化生活。

（三）大型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

1. 县体育中心体育场馆及区域内的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

2. 县体育中心体育场馆所属户外公共区域及户外健身器材全年免费开放。

3. 在全民健身日全面免费向社会开放。

4. 县体育中心体育场馆每年免费向公众提供以下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举办公益性体育赛事活动不少于4次；举办体育讲座、展览等不少于4次；开展体育健身技能等培训不少于1000人次。

（四）农村应急广播建设

全县按照省广电局批复的应急广播建设技术方案已建成县、乡、村三级前端和应急广播户外终端，实现所有行政村全覆盖，加强了灾害易发生区域等重点区域覆盖，实现与省级应急广播调度控制平台互联互通，建立应急信息发布机制，发挥应急广播在政策宣讲、乡村振兴、灾害预警中的重要作用。

四、资金筹措

（一）2021年，全县1个公共图书馆、1个文化馆、30个综合文化站、全部免费开放。县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补助标准为每馆每年20万元，综合文化站补助标准为每站每年5万元。县级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由中央、省级、县级财政按照6:2:2比例承担。

（二）全县398个行政村，农村文化活动（“送戏进万村”）每村每年4400元，省上和县财政按8:2比例分担。

（三）2021年，大型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经费由中央和县财政按照5:5比例承担。

（四）全县农村应急广播建设，由省以上财政安排450万元，不足部分县财政统筹资金解决。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完善工作机构，统筹推进落实。建立县政府分管负责同志为组长，县财政、文旅体育局等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县文化惠民工作领导小组，形成密切配合的工作协调机制，确保文化惠民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二）明确职责。坚持统一规划，分级负责。县人民政府为项目责任主体，对所属项目的资金安排、项目管理、资金使用、

实施效果负总责。文旅体育局负责项目的实施、档案管理、信息报送、制度建设及运营管理养护、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绩效管理等工作。财政部门负责安排配套资金和项目资金的审核、拨付与监管。

（三）加强督导。要依据《安徽省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民生工程绩效评价办法》（皖文财〔2017〕66号）和《安徽省民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民生工程绩效管理的通知》（民生办〔2019〕13号）相关要求，制定完善各项配套措施和办法，加强监管。结合日常调研、督查，及时掌握实施进度和成效，督促解决实施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任务按期完成，使文化惠民工程成为群众欢迎、社会满意的民生工程。